

## 改造低使用率男厕 小事情里有大民生

□余明辉

近日,广州市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官网上发布公告就《广州市环卫公厕布局规划(2024—2035)》征求意见。其中提出,鼓励有条件的公厕改造为无性别公厕,对于男女厕位比例不合理,男厕位使用效率不高或有改造需求的公厕,应鼓励改造为无性别公厕。(11月20日澎湃新闻)

征求意见稿如同一股清流,提出将低使用率男厕改造为无性别公厕的创新思路,不仅是对公厕资源的一次重新优化分配,更是对社会公平正义的一次有力推动,以及对个人隐私和性别平等的尊重。

公厕虽小,却关乎人的尊严与便利。在性别比例失衡的如厕需求面前,传统的男女厕位分配模式显得力不从心。女性因为生理结构差异等特殊情况,导致女厕经常人满为患,而男厕则常常“闲置”。这种资源错配,不仅浪费了公共设施的使用效率,更在无形中加剧了性别不平等的现象,让“方便”之事变得不方便。

《布局规划》中的无性别公厕改造计划,无疑是对这一现状的积极回应。它打破了传统性别二元划分的界限,倡导的是一种更加包容、灵活的使用方式。无性别公厕并非简单地将男厕改为中性空间,而是基于实际需求,对厕位布局进行科学调整,确保无论男女都能高效、舒适地使用。

这一倡议在网络上引起了广泛讨论,不少网友纷纷点赞。也有网友提出担忧,如何保证无性别公厕的清洁与维护,以及如何引导公众适应这一新变化等。这些声音,既是对政策本身的反馈,也是对后续实施细则的期待,要求政府在推进改革的同时,必须考虑周全,做好配套措施。

当然,无性别公厕推广不会一帆风顺。首要难题在于观念转变,需要社会大众逐渐接受并习惯这一新模式。其次,改造过程中如何平衡成本与效益,确保改造后的公厕既实用又美观,也是一大考验。此外,加强日常管理,防止因管理不善导致的卫生问题,同样不容忽视。对此,政府应多渠道宣传,提高公众认知度与接受度;同时提升公厕管理效率和服务质量。更重要的是,建立反馈机制,及时收集公众意见,不断优化调整,让公厕真正成为城市的一道亮丽风景线。

低使用率男厕改中性公厕,看似一件小事,实则关乎城市形象、社会公平与性别平等。它不仅是对现有资源的合理利用,更是对未来城市公共空间设计的一次前瞻性探索。广州这一举措,无疑为全国其他城市树立了榜样,也能带来社会文明的大进步,成为体现城市温度与智慧的新名片。

## 对隐性就业歧视 强化“显性反制措施”

□李英锋

“完全没想到找工作会因为性格测试被刷掉”……记者近日采访多名高校毕业生发现,性别歧视、地域歧视、性格歧视、第一学历歧视等各种歧视横亘在他们的就业之路上。(11月20日《法治日报》)

很多求职者苦就业歧视久矣,一提起就业歧视有一肚子苦水要倒。形形色色的就业歧视已经成了就业市场上的顽疾,就业歧视侵犯了求职者的就业权益,破坏了公平竞争的就业环境,也在一定程度上消解了社会促进就业的种种努力。

令人倍感无奈的是,近年来,随着舆论对就业歧视的声讨日益强烈,一些用人单位已经不再像原来那样赤裸裸地进行显性歧视,而是改为不留痕迹的隐性歧视、间接歧视。求职者或许能感受到隐性歧视的存在,但很难抓到用人单位就业歧视的“把柄”。

《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法》《就业促进法》等法律虽然赋予了劳动者平等就业权,规定不得实施就业歧视,但并未明确就业歧视的概念、情形和范围,也未针对就业歧视设定罚则。《人力资源市场暂行条例》《人力资源服务机构管理规定》则只针对人力资源服务机构发布的招聘信息不真实、不合法、含有相关歧视性内容的行为设定了罚则,并未对用人单位的歧视行为进行调整。显然,现行法律体系对就业歧视尤其是隐性就业歧视的规定还过于分散、模糊,制约力有限。在这种语境中,监管部门可以采取的有效措施不多,求职者的维权路径和抓手也不多。用人单位实施隐性就业歧视的成本和风险较低,自然会滋生越来越强的侥幸心理。

对隐性就业歧视需强化“显性反制措施”。相关部门应通过修法释法给就业歧视下定义,明确就业歧视的各种表现形式、特征和范围,明确甄别、判断、定性就业歧视的方法和标准,针对就业歧视设定罚则,把就业歧视纳入劳动监察范围。发布反对就业歧视指南,对求职者进行维权帮助和引导。劳动监察部门应建立对就业歧视的长效常态监督机制,加大处罚力度,并曝光典型案例。

人社部门、工会、法院、劳动仲裁机构等有必要参照欠薪治理模式,针对就业歧视建立联合维权机制,畅通对求职者的救济路径,助力求职者降低维权成本,提高维权效率。

另外,可以考虑将检察公益诉讼的适用范围拓展至就业歧视。同时在就业歧视引发的纠纷案件中,不妨实行举证责任倒置,由用人单位承担未实施就业歧视的举证责任,降低求职者的举证成本和负担。

一言以蔽之,反制措施越显性越全面越有力,隐性就业歧视的生存空间就越小。

# 以为民情怀彰显媒体担当

□周培尧



生活遇难题,总编来帮你!11月19日,泉州晚报社“总编接线”活动又和读者见面了。据了解,从11月8日记者节起,本社的“总编接线”活动共进行了四场,倾听读者心声,力争为他们排忧解难。随着19日最后一场活动的结束,本轮“总编接线”活动圆满收官。

从交通出行、绿植补种、噪声扰民到低保申请,再细微的民生关切,总编都用心倾听、详细记录,记者更是第一时间应声而动,做到了事事有落实、件件有回音。比如,市民吴先生反映的晋江市与鲤城区交界的池峰路下穿通道积水半个月问题,网友“陈先生”反映的鲤城区南环路多个掉头路口,道路中间隔离带绿植太高使得司机视线受阻问题,都在最短时间得到了圆满解决。倾听民声解民忧,体现的正是主流媒体的职责与担当。

在新媒体时代,“权威主流,百姓情怀”作为本报的办报宗旨,底色不改成色更足,这一为民情怀不仅体现

在纸上和屏上,更落实在行动上。2011年9月,泉州晚报社开通24小时服务短号96339,实现社内《泉州晚报》《东南早报》等媒体一个窗口对外,一个平台处理,有效整合报社热线资源,给读者提供更多方便,架起党和政府与百姓的连心桥;2019年12月25日,作为深化政务公开的互动平台之一,泉州晚报社开设的全新融媒体品牌栏目“东海潮声”,在党委政府和市民、企业中架起信息充分沟通传递的桥梁,并被写入2020年的泉州市《政府工作报告》;成立于2017年12月的泉州市东南公益协会,前身是泉州晚报社旗下东南早报2012年发起的东南公益爱心联盟,2022年上榜全省“最佳志愿服务组织”……在一个新闻传播生态急剧变化的时代,作为主流媒体,坚持正确的舆论导向,真诚倾听百姓心声,我们的桥梁与纽带作用没有削弱,反而变得更强大了。

科技正在改变生活,职业生态也在科技的推力下不断重塑,诸如“AI会不会替代记者?”这样的追问已成了传统媒体人的必答题。事实告诉我们,AI只是“记录者”,记者却是“亲历者”,AI无法到达新闻事件的现场,不能洞察人性的幽微之处,更不会去关心世间冷暖悲欢,它始终只是冰冷的机器

与算法。当自媒体甚嚣尘上,新闻反转成为常态,读者更需要冷静的观察者与清醒的探究者,主流媒体才能让每一则新闻都充满人性的温度。

在“总编接线”活动期间,第一个打进热线的惠安读者黄成法,就点赞本社的96339架起了部门和群众沟通的桥梁,多年来帮助群众解决了很多切身问题,且在各种新闻事件中,本社记者都风雨无阻地到第一现场采访报道,彰显了党报的担当。在人人都有麦克风的时代,为什么需要传统媒体,这就是最好的答案。任何时代任何技术都是以人为本的,当流量至上被自媒体奉为主臬,我们却始终视新闻真实为生命,关心每一个有血有肉的生命个体,既追求新闻的速度更呵护新闻的温度,让文字直抵人心。

做一件事容易,常年做好一件事不容易。本社的“总编接线”活动已持续了14年,该活动以“接地气,贴民心”的风格获得广大读者的赞誉。



相信,无论媒介技术、传播方式如何变化,只要主流媒体坚持“党媒姓党”,站稳民生立场,让正能量更强劲、主旋律更高昂,就能守住初心赢得人心。

记者从近日在江苏南通举行的第二届长护险大会上了解到,自2016年启动试点以来,我国长期护理保险制度已覆盖49个城市约1.8亿人,累计惠及260万人,为群众减负超800亿元。在破解“一人失能,全家失衡”困局、促进银发经济发展等方面,发挥了重要作用。相关负责人表示,医保部门将稳步推进以长期护理保险为主体,以商业长期护理保险、相关社会救助制度等为补充的多层次长期护理保障体系,形成家庭、政府、社会责任共担的综合保障格局。

(新华网/文 视觉中国/图)

## 期待政府大院“随便进”不再成新闻

□吴志明



近期,安徽舒城县政府大院因可“随便进”在网络上走红,网友亲切地称之为“比自家小区还容易进出的政府大院”,更盛赞这是服务型政府理念的生动实践。笔者认为,政府大院“随便进”,看似小举动,实则意义重大,此举为其他地方政府提供了有益的借鉴和启示:亲民服务不需要高大上口号,关键在于细节和行动。也期待着这样的政府大院多一些,再多一些,让政府大院“随便进”成为常态,而不是新闻。

据媒体报道,舒城县政府大院随意进出无门卡,自由停车不收费。而这在很多人看来不可思议的操作,在当地却是几十年来的常态。当地市民对媒体称,“从我们有印象记事的时候,大门永远是敞开的,也没有看到有人被阻拦在门外,群众进出很方便。”该县县长也表示,不仅是政府大院,该县所有单位都是这样,包括厕所一直都是对群众免费开放。

事实上,近年来类似新闻不时见

诸报端,从山东多地政府大院在秋收时节开放给农民晒粮,解决了农民的实际困难,到江苏扬州市政府在节假日为游客提供餐饮和停车服务,再到各地免费开放公厕、食堂、停车位以及体育锻炼场所……这些举措彰显了各地政府亲民便民的理念,同时盘活资源更好地服务于社会大众,也为构建和谐政民关系起到积极作用。相关新闻总能引发热议,也侧面反映出公众对地方政府转变服务理念、提升服务水平的期待。

在不少人印象中,地方政府和部门都是“高墙大院”——森严、神秘、不可接近,办事群众想要进入,有的要提前预约,有的要登记,有的要押证件,没有费一番周折,就很难进入。

舒城县政府主动打破这种“高墙壁垒”,不仅拉近了政府与公众之间的空间距离,更拉近了彼此之间的心理距离。此举增强了政府的透明度和公信力,让民众真切感受到政府的诚意与担当,也让政府更加贴近人民群众的实际需求,为打造服务型政府迈出了坚实一步。

当然,人们为政府大院“随便进”点赞,并不是要求所有政府机关和职能部门都把大门一开了之,更不是盲目地“放任自由”,相反地,要平衡好

开放与管理之间的关系,要以严格的制度保障与管理规范为前提,避免对办公区域造成干扰,确保政府大院的安全和稳定。当然,人们更希望其他地方政府可以从类似做法中得到启发——人们呼喊的、期待的,是政府机关和职能部门转变服务理念,将开放的姿态融入每一项政策、每一次服务中,俯下身去,真正了解人民群众的诉求,积极回应人民群众的关切,让“为人民服务”可感可触。

打开大门、敞开心门固然重要,但如何在“门好进”之后进一步落实“脸好看”“事好办”,更加重要。

期待更多地方政府能读懂这背后的民意期盼,加入开放大院的行列。当然,各地情况不同,开放的方式和程度也应因地制宜,不能一刀切。各地可结合自身实际情况,探索出更加符合当地特点和民众需求的政府服务模式,优化公共服务,让民众切实享受到开放带来的红利。当政府大院的大门普遍敞开,当亲民成为一种常态,民众的满意度和幸福感也将不断提升,政府与民众之间的关系也将更为融洽。



## 申请导盲犬 需全楼同意

□本期主持:周培尧

近日,上海浦东新区的张先生在申请导盲犬时遇到障碍,小区居委会表示,申请导盲犬要获得所在楼栋邻居100%同意,但当地残联回应称,导盲犬申请请换证只需得到邻居的支持。对此您怎么看?

### 条件苛刻 不近人情

@鹿台一卒:盲人就是弱势群体,导盲犬是他们生活的“拐杖”,能给予其出行的勇气与便利。申请导盲犬要求100%邻居同意,这条件未免太过苛刻。毕竟导盲犬经过专业训练,温顺且能保障安全,并不会给邻里带来多大困扰。将心比心,每个人都应对盲人朋友多些关心与包容,全社会都要用心营造一个充满善意的环境,让盲人能更自如地融入社会,感受世间温暖。

@泥河牧歌:在现实生活中,养宠物狗甚至是烈性犬都不一定能获得所在楼栋邻居100%的同意,为什么要以此理要求盲人呢?况且人家申请的是经过严格训练的导盲犬!管理的温度就在于换位思考,能设身处地为盲人朋友多些关心与包容,全社会都要用心营造一个充满善意的环境,让盲人能更自如地融入社会,感受世间温暖!

@流年拾忆:很多小区普通人都可以饲养宠物,作为特殊群体的盲人申领导盲犬更应该得到支持。盲人本身从身体机能上就属于特殊群体,因此在政策执行上需要区别对待,包容是应当有的社会温度。这一事件也告诉我们,其实盲人不仅仅需要一只导盲犬,更需要社会各方面的支持。凡事必作于细,关爱残障人士,何妨从为导盲犬进楼铺平道路做起。

### 兼顾邻里 理当审慎

@余清明:导盲犬要进小区,一个无法回避的现实问题是,盲人生活能力受限,既难以保证导盲犬能将粪便排泄在指定地点,也难以在后期做好对排泄物的清理。现实中有不少居民发出将导盲犬赶出小区的呼吁,虽然有些过激也不能完全被指责为不近人情,公共政策当然要体现对特殊人群的善意,同时也不能不考虑大多数人的顾虑。

@范华平:导盲犬被视为盲人的“第二双眼睛”,不仅可以帮助视障人士安全出行,还能提供情绪价值。然而,与盲人方便也要与邻里方便,二者不可偏废。导盲犬需要在室外排便,倘若导盲犬随地撒尿拉屎,势必给邻里造成困扰;再者,导盲犬再培训也是动物,若突然失控,盲人的处变能力较差,难免造成危害。因而,申请导盲犬需要得到邻居支持有其合理性与必要性。

@不懂:导盲犬给盲人带来帮助的同时,势必会影响到周围人的生活。退一步说,即便导盲犬进楼之前得到了邻里的同意,这个矛盾就不会发生了?实际上,养狗造成的邻里矛盾时时处处存在,需要从多方面进行考虑。除了完善相关的规定外,还需要日常加强沟通引导,一纸规定看似简单,实则考验有关部门的管理手段与执行能力,不可轻忽。

### 集思广益 破解难题

@河北孙建国:要破解导盲犬进楼难题,不妨向科技求解。利用5G和人工智能技术开发导盲机器人等智能产品,借助高科技产品对周边环境的强识别能力,在如过马路、搭乘公共交通工具等方面,精准有效地解决盲人出行问题。以科技产品领航,为视障者铺设一条新的“智能盲道”,各得其利,和谐生活。

@四川黄根华:实际上,导盲犬受过严格的训练,具有极高的服从性和稳定性,应予以充分信任。对于导盲犬进楼难题,管理部门、社区平时应开展相关宣传活动,比如发布宣传片、开展邻里讨论会等,让盲人及其家属有机会与邻居沟通并答疑,增进彼此的理解,也让更多人了解导盲犬的作用及其秉性,从而消除误解达成共识。总而言之,尊重与理解才是解决纷争的良方。

@夏沫:导盲犬是很多盲人的“眼睛”,是它们出行、生活,甚至工作的好伙伴,况且导盲犬性格温顺,都是经过严格筛选和训练,比起普通宠物犬更加安全可靠。若要为导盲犬进楼设置门槛,相应的资质证书、注射疫苗证明等才是必要条件。可见,相关部门也应该加强宣传力度,让普通市民了解导盲犬、信任导盲犬,关爱残障人士也应从这些平常功夫做起。

### 下期话题

近日,“自助女装店”在泉州各大商圈悄然走红。记者调查发现,这些店铺大多开在热门商圈或街区,店内无导购员,衣服明码标价且大多不贵,消费者进店可任意试穿。有人认为,自助女装店通过简化购物流程,能缩短消费者的购物时间,但也有人表示,自助女装店若出现质量等消费纠纷难以厘清。对此您怎么看?下期茶座,邀您聊聊“自助女装店”这个话题,您可在“温陵茶座”新浪微博留言,也可加入QQ群299935398参与讨论。